

# 臺北市政府民政局 函

10674

臺北市大安區臥龍街188巷11號2樓

受文者：台北市葬儀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4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民殯字第1086002068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地址：10668臺北市大安區辛亥路3  
段330號

承辦人：劉上璋

電話：02-87329686轉29720

傳真：02-87329786

電子信箱：fbm\_a10173@mail.taipei.  
gov.tw

主旨：有關貴會針對醫殯分流及修正本府辦理聯合奠祭實施要點  
之建議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會108年4月10日北市儀輝字第1080410號函。
- 二、有關貴會反對立法院內政委員會108年3月25日初審通過  
殯葬管理條例第64條及65條部分條文修正草案之建議，  
本局將函請內政部妥處；醫院務必遵守殯葬管理條例第  
64條第2及第3項之建議，亦併請該部函轉衛生福利部。
- 三、貴會針對修正本府辦理聯合奠祭實施要點之建議，本局(  
殯葬管理處)將列入臺北市聯合奠祭捐款管理委員會108年  
第1次委員會會議提案討論。

正本：台北市葬儀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局長 藍世聰



臺北市殯葬管理處處長洪進達決行